

7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黑龙江农业经济职业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大数据专业教学软件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大数据教学资源及实验管理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华育兴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42.740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5.91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大数据私有云管理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华育兴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42.740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5.91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（大数据实训项目及数据资源系统(虚拟仿真平台)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华育兴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42.740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5.91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（大数据课程资源包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华育兴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42.740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5.91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（大数据实训项目数据案例资源包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华育兴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42.740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5.91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华育兴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4日